

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

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北京 宁夏跨区域联合教研活动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区）教育局，宁东社会事务管理局，厅直属中小学：

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—2035年）》部署安排，认真落实教育部《基础教育课程教学改革深化行动方案》《宁夏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》等要求，深入推动全区基础教育课程教学改革，助力教育强区建设，教育部课程教材研究所研究决定，在银川举办北京宁夏跨区域联合教研活动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京宁教研携手谋创新 跨域联动聚力促提质

二、活动内容

- 1.主会场：开幕式、专家讲座。
- 2.分会场：同课异构、观课议课、专题讲座、圆桌沙龙。

二、活动形式

活动采用线下与线上结合形式开展，直播链接
<https://live.yanxiu.com/lv2/topic/1476/detail>。

三、时间地点

（一）主会场

签到时间：4月2日 13:30-13:50。

会议时间：4月2日 14:00-18:00。

会议地点：自治区教育厅 201 会议室。

（二）分会场

报到时间：4月2日 15:00-18:00。

活动时间：4月3日全天。

活动地点：五市9所学校。

具体安排见附件1、2。

四、参会人员

1.主会场参会人员：各市、县（区）教育局分管教学教研负责同志、教研室负责同志，厅直属中小学、宁东学校负责教学教研有关同志，银川市教科所及三区教研员代表，请各市、县（区）教研室于3月27日前将参会人员回执（附件3）发送至邮箱。

2.分会场参会人员：相关市、县（区）小学道德与法治、语文、数学、英语、科学、体育、音乐、美术、劳动学科教研员、教师现场观摩，其他市、县（区）教师线上观摩，也可按要求经学校同意后自愿现场参会。请各市县（区）、学校于3月27日前将现场观摩参会人员回执（附件4）发送至邮箱。

五、其他事宜

1.活动期间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财务相关规定。外

省专家食宿费、交通费由自治区教育厅教研室承担，区内现场参会人员食宿费、交通费、差旅费等回原单位报销。

2.各分会场所所在地教育部门、相关学校要加强安全管理，制定安全风险预案，确保活动期间师生安全。

六、联系人

自治区教育厅教学研究室 王旭华

邮箱：54783574@qq.com 电话：13895305999

- 附件：1.京宁跨区域联合教研活动日程安排表
2.京宁跨区域联合教研各学科分会场日程安排
3.京宁跨区域联合教研活动主会场参会回执
4.京宁跨区域联合教研活动分会场参会回执
5.北京参会专家名单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